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3月8日以电话及微信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 会议于2024年3月18日上午11时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 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解兵主持。
-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1：《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2：《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3：《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聘请的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566,039,611.98 元，利润总额 5,510,269,037.24 元，净利润 4,775,817,526.49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32,483,532.14 元），所有者权益 25,032,257,846.86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074,934,790.14 元），每股收益 11.21 元，每股净资产 54.55 元，净资产收益率 22.60%。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4：《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未来发展前景和资金规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5：《关于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6：《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7：《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公司的内控制度、内控体系健全和完善，风险评估、风险控制进一步落实，公司的运行质量、管理效率不断提高。《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状况，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 8：《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本事项已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履行的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议案 9：《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针对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鉴于公司首次授予部分中有 8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部分中有 1 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需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共计 121,100 股。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行为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10：《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针对已授予的股票期权，鉴于公司首次授予部分中有 10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部分中有 6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行为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

议案 1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公司拟回购注销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肆亿零肆佰伍拾肆万肆仟壹佰玖拾元变更为肆亿零肆佰肆拾贰万叁仟零玖拾元，公司股本总数将由 404,544,190 股变更为 404,423,090 股。

公司根据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修改如下：

修正前	修正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肆亿零肆佰伍拾肆万肆仟壹佰玖拾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肆亿零肆佰肆拾贰万叁仟零玖拾元。
第三十条 公司目前股本结构为：普通股总数为 404,544,190 股。	第三十条 公司目前股本结构为：普通股总数为 404,423,090 股。

本议案将以特别议案形式提请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0 日